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行政执法权责清单、岗责体系（2023 版）

（一）行政许可类（共 10 项）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责责任）	办理期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1	行政许可	对设立典当行的行政许可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典当管理办法》（商务部公安部令 2005 年第 8 号）第七条：“申请设立典当行，应当具备下列条件：（略）”。</p> <p>2.《典当管理办法》第八条：“典当行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 300 万元；从事房地产抵押典当业务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 500 万元；从事财产权利质押典当业务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 1000 万元。典当行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应当为股东实缴的货币资本，不包括以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的资本。”。</p> <p>3.《典当管理办法》（商务部公安部令 2005 年第 8 号）第九条：“典当行应当建立、健全以下安全制度：（略）”。</p> <p>3.《典当管理办法》第十条：“典当行房屋建筑和经营设施应当符合国家有关安全标准和消防管理规定，具备下列安全防范设施：（略）”。</p> <p>4.《典当管理办法》（商务部公安部令 2005 年第 8 号）第十一条：“设立典当行，申请人应当向拟设典当行所在地设区的市（地）级商务主管部门提交下列材料：（略）”。</p> <p>5.《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典当行设立变更和退出三项审批制度的通知》（豫金发〔2020〕3 号）</p> <p>6.《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 号）</p>	<p>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p> <p>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p> <p>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p> <p>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行政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p> <p>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p>	<p>0.1 日</p> <p>1 日</p> <p>0.9 日</p>	否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 11 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 4 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期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2	行政许可	对典当行设立分支机构行政许可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典当管理办法》（商务部公安部令 2005 年第 8 号）第十二条：“具备下列条件的典当行可以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分支机构：（略）。”。</p> <p>2.《典当管理办法》（商务部公安部令 2005 年第 8 号）第十三条（商务部公安部令 2005 年第 8 号：“典当行应当对每个分支机构拨付不少于 500 万元的营运资金。典当行各分支机构营运资金总额不得超过典当行注册资本的 50%。”。</p> <p>3.《典当管理办法》（商务部公安部令 2005 年第 8 号）第十四条：“典当行申请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向拟设分支机构所在地设区的市（地）级商务主管部门提交下列材料：（略）。”。</p> <p>4《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典当行设立变更和退出三项审批制度的通知》（豫金发〔2020〕3 号）</p> <p>5.《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 号）</p>	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	0.3 日	否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1 日		
					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0.7 日		
					4 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行政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 11 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 4 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期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3	行政许可	对设立融资担保机构的行政许可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1.《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83 号） 第六条：“设立融资担保公司，应当经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融资担保公司的名称中应当标明融资担保字样。未经监督管理部门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经营融资担保业务，任何单位不得在名称中使用融资担保字样。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	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	0.1 日	否	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83 号） 第七条：“设立融资担保公司，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并具备下列条件：略。”。	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1 日		
				3.《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83 号） 第八条：“申请设立融资担保公司，应当向监督管理部门提交申请书和证明其符合本条例第七条规定条件的材料。监督管理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30 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予批准的决定。决定批准的，颁发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不予批准的，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经批准设立的融资担保公司由监督管理部门予以公告。”。	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0.9 日		
				4.《河南省融资担保公司设立审批工作指引（2019 年修订版）》（豫金发〔2019〕201 号）	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行政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			
				5.《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 号）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 11 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 4 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期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4	行政许可	对融资担保机构分立的行政许可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九条：“融资担保公司合并、分立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经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融资担保公司在住所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设立分支机构，变更名称，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或者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自分支机构设立之日起或者变更相关事项之日起30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变更后的相关事项应当符合本条例第六条第二款、第七条的规定。”。</p> <p>2.《河南省融资担保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年修订版）》（豫金发〔2019〕200号）</p> <p>3.《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号）</p>	<p>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p> <p>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p> <p>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p> <p>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行政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p> <p>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p>	<p>即时办理</p> <p>即时办理</p> <p>即时办理</p>	否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期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5	行政许可	对融资担保机构合并的行政许可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九条：“融资担保公司合并、分立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经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融资担保公司在住所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设立分支机构，变更名称，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或者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自分支机构设立之日起或者变更相关事项之日起30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变更后的相关事项应当符合本条例第六条第二款、第七条的规定。”。</p> <p>2.《河南省融资担保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年修订版）》（豫金发〔2019〕200号）</p> <p>3.《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号）</p>	<p>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p> <p>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p> <p>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p> <p>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行政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p> <p>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p>	<p>即时办理</p> <p>即时办理</p> <p>即时办理</p>	否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期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6	行政许可	对融资担保机构减少注册资本的行政许可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九条：“融资担保公司合并、分立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经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融资担保公司在住所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设立分支机构，变更名称，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或者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自分支机构设立之日起或者变更相关事项之日起30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变更后的相关事项应当符合本条例第六条第二款、第七条的规定。”。</p> <p>2.《河南省融资担保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年修订版）》（豫金发〔2019〕200号）</p> <p>3《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号）</p>	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	即时办理	否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即时办理		
					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即时办理		
					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行政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期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7	行政许可	对融资担保机构变更名称的行政许可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九条：“融资担保公司合并、分立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经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融资担保公司在住所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设立分支机构，变更名称，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或者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自分支机构设立之日起或者变更相关事项之日起30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变更后的相关事项应当符合本条例第六条第二款、第七条的规定。”</p> <p>2.《河南省融资担保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年修订版）》（豫金发〔2019〕200号）</p> <p>3.《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号）</p>	<p>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p> <p>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p> <p>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p> <p>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行政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p> <p>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p>	<p>即时办理</p> <p>即时办理</p> <p>即时办理</p>	否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责任）	办理期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8	行政许可	对融资担保机构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行政许可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九条：“融资担保公司合并、分立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经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融资担保公司在住所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设立分支机构，变更名称，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或者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自分支机构设立之日起或者变更相关事项之日起30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变更后的相关事项应当符合本条例第六条第二款、第七条的规定。”。</p> <p>2.《河南省融资担保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年修订版）》（豫金发〔2019〕200号）</p> <p>3.《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号）</p>	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	即时办理	否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即时办理		
					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即时办理		
					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行政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期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9	行政许可	对融资担保机构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政许可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九条：“融资担保公司合并、分立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经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融资担保公司在住所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设立分支机构，变更名称，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或者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自分支机构设立之日起或者变更相关事项之日起30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变更后的相关事项应当符合本条例第六条第二款、第七条的规定。”</p> <p>2.《河南省融资担保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年修订版）》（豫金发〔2019〕200号）</p> <p>3.《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号）</p>	<p>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p> <p>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p> <p>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p> <p>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行政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p> <p>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p>	<p>即时办理</p> <p>即时办理</p> <p>即时办理</p>	否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责任）	办理期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10	行政许可	对融资担保公司注销《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的行政许可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九条：“第十一条融资担保公司解散的，应当依法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并对未到期融资担保责任的承接作出明确安排。清算过程应当接受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融资担保公司解散或者被依法宣告破产的，应当将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交监督管理部门注销，并由监督管理部门予以公告。”。</p> <p>2.《河南省融资担保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年修订版）》（豫金发〔2019〕200号）</p> <p>3.《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号）</p>	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	即时办理	否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即时办理		
					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即时办理		
					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行政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二) 行政处罚类 (共 1 项)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 (岗位职责)	违法责任
1	行政处罚	对典当行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 《典当管理办法》(商务部公安部令 2005 年第 8 号)第六十四条:“典当行违反本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一)、(二)、(五)项,第二十八条第(四)项或者第三十四条规定的,由所在地设区的市(地)级商务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单处或者并处 5000 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p> <p>典当行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九条或者第四十三条第(三)、(五)项的规定,收当限制流通物或者处理绝当物未获得相应批准或者同意的,由所在地设区的市(地)级商务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并处 1000 元以上 5000 元以下罚款。</p> <p>典当行违反本办法第四十四条第(三)、(四)项规定,资本不实,扰乱经营秩序的,由所在地设区的市(地)级商务主管部门责令限期补足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并处以 5000 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p>	<p>1. 立案责任(立案岗):对检查中发现、群众举报投诉或经有关部门移送的此类违法案件予以审查;经机关负责人批准,决定是否立案。</p> <p>2. 调查责任(调查岗):进行调查取证;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取证时应出示执法证件;依法需要听证的,告知当事人听证权;允许当事人陈述申辩;形成调查终结报告。</p> <p>3. 审查责任(审查岗):对案件违法事实、证据、调查取证、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理由等进行法制审核,提出处理意见。</p> <p>4. 告知责任(告知岗):在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前,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做出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以及当事人享有的陈述权、申辩权、听证权等。</p> <p>5. 决定责任(决定岗):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经机关负责人批准,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证据、处罚依据和内容、权利救济途径和期限等内容。</p> <p>6. 送达责任(送达岗):7 日内,依法将行政处罚决定书送达当事人。</p> <p>7. 执行责任(执行岗):监督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没有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p> <p>8.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p>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地方金融监管科 服务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行政办公区 9 号楼 1426 室
 投诉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政策法规科 投诉电话:0376-6368826

(三) 行政检查 (共 2 项)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 (岗位责任)	违法责任
1	行政检查	对融资担保公司的行政检查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1. 《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83 号) 第二十四条: “ 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建立健全监督管理工作制度, 运用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实时监测风险, 加强对融资担保公司的非现场检查 and 现场检查..... ” , 第二十八条 “ 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现场检查, 可以采取下列措施: (一) 进入融资担保公司进行检查..... ”	1. 按现场检查计划, 制定现场检查方案; 2. 组织并实施现场检查; 3. 现场检查结果通报; 4. 检查材料归档。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 责令限期改正; 逾期不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 情节严重的,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 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服务机构: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地方金融监管科 服务电话: 0376-6365502 服务地点: 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行政办公区 9 号楼 1426 室
 投诉机构: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政策法规科 投诉电话: 0376-6368826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责任）	违法责任
2	行政检查	对典当行的行政检查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典当管理办法》（商务部 公安部 2005 年第 8 号令）第五十四条：“省级商务主管部门以及设区市（地）级商务主管部门应当根据本地实际建立定期检查及不定期抽查制度，及时发现和处理有关问题……”。2.《典当行业监管规定》（商流通发〔2012〕423 号）第八条：“地市级（含直辖市区县、省管县）商务主管部门负责本地区典当行业的日常监管，建立现场检查和约谈制度……每半年至少对本行政区域内典当企业进行一次现场检查”。</p>	<p>1.按现场检查计划，制定现场检查方案； 2.组织并实施现场检查； 3.现场检查结果通报； 4.检查材料归档。</p>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地方金融监管科 服务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行政办公区 9 号楼 1426 室 投诉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政策法规科 投诉电话：0376-6368826</p>						

(四) 其他职权 (共 16 项)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 (岗位职责)	办理时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1	其他职权	对小额贷款公司设立的复审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3〕107号)第二条“进一步落实责任分工”第三项“……小贷公司由银监会会同人民银行等制定统一的监督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规则,建立行业协会自律机制,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具体监督管理。”2.《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管理暂行办法》(豫工信〔2012〕525号)第十四条:“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申请人应向所在地县(市、区)政府提出申请,审核合格后报省辖市政府审查,经省辖市政府审查同意后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核准”。3.《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日常监管工作指引》(豫政金〔2017〕311号)第七条“小额贷款公司设立,由监管部门逐级审核,上报省政府金融办审批。县(市、区)、省辖市或省直管县(市)监管部门分别负责本辖区小额贷款公司设立事项的初审、复审工作,对符合条件的出具审核意见报省政府金融办。”</p>	<p>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p> <p>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p> <p>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批准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p> <p>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p> <p>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p>	<p>即时办理</p> <p>即时办理</p> <p>即时办理</p>	否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 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时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2	其他 职权	对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公司组织形式的复审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3〕107号）第二条“进一步落实责任分工”第三项“……小贷公司由银监会会同人民银行等制定统一的监督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规则，建立行业协会自律机制，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具体监督管理。”2.《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日常监管工作指引》（豫政金〔2017〕311号）第十四条“（二）以下变更事项经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监管部门审核后，报省政府金融办审批。1.变更公司组织形式；2.变更注册资本；3.变更股权结构（涉及第一大股东或其他一致行动人股东合计持股变更比例高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4.变更业务经营范围；5.跨县（市、区）行政区域变更公司住所；6.变更公司法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7.上述变更事项涉及的章程变更。”</p>	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	即时办理	否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即时办理		
					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批准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即时办理		
					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时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3	其他 职权	对小额贷款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复审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3〕107号）第二条“进一步落实责任分工”第三项“……小贷公司由银监会会同人民银行等制定统一的监督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规则，建立行业协会自律机制，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具体监督管理。”2.《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日常监管工作指引》（豫政金〔2017〕311号）第十四条“（二）以下变更事项经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监管部门审核后，报省政府金融办审批。1.变更公司组织形式；2.变更注册资本；3.变更股权结构（涉及第一大股东或其他一致行动人股东合计持股变更比例高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4.变更业务经营范围；5.跨县（市、区）行政区域变更公司住所；6.变更公司法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7.上述变更事项涉及的章程变更。”</p>	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	即时办理	否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即时办理		
					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批准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即时办理		
					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 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时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4	其他职权	对小额贷款公司变更股权结构(涉及第一大股东或其他一致行动人股东合计持股变更比例高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的复审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1.《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3〕107号)第二条“进一步落实责任分工”第三项“……小贷公司由银监会会同人民银行等制定统一的监督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规则,建立行业协会自律机制,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具体监督管理。”2.《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日常监管工作指引》(豫政金〔2017〕311号)第十四条“(二)以下变更事项经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监管部门审核后,报省政府金融办审批。 1.变更公司组织形式;2.变更注册资本;3.变更股权结构(涉及第一大股东或其他一致行动人股东合计持股变更比例高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4.变更业务经营范围;5.跨县(市、区)行政区域变更公司住所;6.变更公司法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7.上述变更事项涉及的章程变更。”	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 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批准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	即时办理 即时办理 即时办理	否	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时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5	其他 职权	对小额贷款公司变更业务经营范围的复审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3〕107号）第二条“进一步落实责任分工”第三项“……小贷公司由银监会会同人民银行等制定统一的监督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规则，建立行业协会自律机制，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具体监督管理。”2.《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日常监管工作指引》（豫政金〔2017〕311号）第十四条“（二）以下变更事项经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监管部门审核后，报省政府金融办审批。</p> <p>1.变更公司组织形式；2.变更注册资本；3.变更股权结构（涉及第一大股东或其他一致行动人股东合计持股变更比例高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4.变更业务经营范围；5.跨县（市、区）行政区域变更公司住所；6.变更公司法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7.上述变更事项涉及的章程变更。”</p>	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	即时办理	否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即时办理		
					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批准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即时办理		
					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时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6	其他职权	对小额贷款公司跨县（市、区）行政区域变更公司住所的复审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3〕107号）第二条“进一步落实责任分工”第三项“……小贷公司由银监会会同人民银行等制定统一的监督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规则，建立行业协会自律机制，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具体监督管理。”2.《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日常监管工作指引》（豫政金〔2017〕311号）第十四条“（二）以下变更事项经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监管部门审核后，报省政府金融办审批。</p> <p>1.变更公司组织形式；2.变更注册资本；3.变更股权结构（涉及第一大股东或其他一致行动人股东合计持股变更比例高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4.变更业务经营范围；5.跨县（市、区）行政区域变更公司住所；6.变更公司法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7.上述变更事项涉及的章程变更。”</p>	<p>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p> <p>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p> <p>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批准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p> <p>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p> <p>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p>	<p>即时办理</p> <p>即时办理</p> <p>即时办理</p>	否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时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7	其他职权	对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公司法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的复审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3〕107号)第二条“进一步落实责任分工”第三项“……小贷公司由银监会会同人民银行等制定统一的监督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规则,建立行业协会自律机制,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具体监督管理。”2.《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日常监管工作指引》(豫政金〔2017〕311号)第十四条“(二)以下变更事项经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监管部门审核后,报省政府金融办审批。</p> <p>1.变更公司组织形式;2.变更注册资本;3.变更股权结构(涉及第一大股东或其他一致行动人股东合计持股变更比例高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4.变更业务经营范围;5.跨县(市、区)行政区域变更公司住所;6.变更公司法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7.上述变更事项涉及的章程变更。”</p>	<p>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p> <p>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p> <p>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批准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p> <p>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p> <p>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p>	<p>即时办理</p> <p>即时办理</p> <p>即时办理</p>	否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时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8	其他 职权	对小额贷款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复审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3〕107号)第二条“进一步落实责任分工”第三项“……小贷公司由银监会会同人民银行等制定统一的监督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规则,建立行业协会自律机制,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具体监督管理。”2.《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日常监管工作指引》(豫政金〔2017〕311号)第十四条“(二)以下变更事项经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监管部门审核后,报省政府金融办审批。</p> <p>1.变更公司组织形式;2.变更注册资本;3.变更股权结构(涉及第一大股东或其他一致行动人股东合计持股变更比例高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4.变更业务经营范围;5.跨县(市、区)行政区域变更公司住所;6.变更公司法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7.上述变更事项涉及的章程变更。”</p>	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	即时办理	否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即时办理		
					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批准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即时办理		
					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时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9	其他 职权	对小额贷款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复审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3〕107号）第二条“进一步落实责任分工”第三项“……小贷公司由银监会会同人民银行等制定统一的监督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规则，建立行业协会自律机制，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具体监督管理。”2.《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日常监管工作指引》（豫政金〔2017〕311号）第十四条“（二）以下变更事项经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监管部门审核后，报省政府金融办审批。1.变更公司组织形式；2.变更注册资本；3.变更股权结构（涉及第一大股东或其他一致行动人股东合计持股变更比例高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4.变更业务经营范围；5.跨县（市、区）行政区域变更公司住所；6.变更公司法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7.上述变更事项涉及的章程变更。”</p>	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	即时办理	否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即时办理		
					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批准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即时办理		
					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 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时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10	其他 职权	对取消 小额贷款公司 试点资格的复 审	信阳市金 融工作局	1.《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3〕107号）第二条“进一步落实责任分工”第三项“……小贷公司由银监会会同人民银行等制定统一的监督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规则，建立行业协会自律机制，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具体监督管理。”2.《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日常监管工作指引》（豫政金〔2017〕311号）第十九条“小额贷款公司自愿申请退出的，由小额贷款公司提出申请，属地监管部门收缴开展小额贷款公司试点批复文件并公示无异议后上报省政府金融办。”第二十条“小额贷款公司因发生严重违法违规行为，需要强制性撤销或取消试点资格的，属地监管部门应调查核实，在新闻媒体或门户网站公示后，逐级上报省政府金融办。”	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	即时 办理	否	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即时 办理		
					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批准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即时 办理		
					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责任）	办理时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11	其他 职权	对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公司组织形式变更除外)的审核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1.《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3〕107号）第二条“进一步落实责任分工”第三项“……小贷公司由银监会会同人民银行等制定统一的监督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规则，建立行业协会自律机制，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具体监督管理。”2.《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日常监管工作指引》（豫政金〔2017〕311号）第十四条“（一）以下变更事项由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监管部门审批，报省政府金融办备案。1.变更公司名称（公司组织形式变更除外）；2.变更公司住所（非同一县（市、区）行政区域除外）；3.变更股权结构（不涉及第一大股东且变更比例低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4.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除外）；5.上述变更事项涉及的章程变更”。	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	即时办理	否	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即时办理		
					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批准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即时办理		
					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时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12	其他 职权	对小额贷款公司变更股权结构（不涉及第一大股东且变更比例低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的审核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1.《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3〕107号）第二条“进一步落实责任分工”第三项“……小贷公司由银监会会同人民银行等制定统一的监督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规则，建立行业协会自律机制，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具体监督管理。”2.《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日常监管工作指引》（豫政金〔2017〕311号）第十四条“（一）以下变更事项由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监管部门审批，报省政府金融办备案。1.变更公司名称（公司组织形式变更除外）；2.变更公司住所（非同一县（市、区）行政区域除外）；3.变更股权结构（不涉及第一大股东且变更比例低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4.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除外）；5.上述变更事项涉及的章程变更”。	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	即时办理	否	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即时办理		
					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批准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即时办理		
					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时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13	其他 职权	对小额贷款公司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除外）的审核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1.《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3〕107号）第二条“进一步落实责任分工”第三项“……小贷公司由银监会会同人民银行等制定统一的监督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规则，建立行业协会自律机制，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具体监督管理。”2.《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日常监管工作指引》（豫政金〔2017〕311号）第十四条“（一）以下变更事项由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监管部门审批，报省政府金融办备案。1.变更公司名称（公司组织形式变更除外）；2.变更公司住所（非同一县（市、区）行政区域除外）；3.变更股权结构（不涉及第一大股东且变更比例低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4.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除外）；5.上述变更事项涉及的章程变更”。	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	即时办理	否	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即时办理		
					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批准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即时办理		
					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时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14	其他 职权	对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公司住所（非同一县〔市、区〕行政区域除外）的审核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1.《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3〕107号）第二条“进一步落实责任分工”第三项“……小贷公司由银监会会同人民银行等制定统一的监督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规则，建立行业协会自律机制，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具体监督管理。”2.《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日常监管工作指引》（豫政金〔2017〕311号）第十四条“（一）以下变更事项由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监管部门审批，报省政府金融办备案。1.变更公司名称（公司组织形式变更除外）；2.变更公司住所（非同一县〔市、区〕行政区域除外）；3.变更股权结构（不涉及第一大股东且变更比例低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4.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除外）；5.上述变更事项涉及的章程变更”。	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	即时办理	否	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即时办理		
					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批准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即时办理		
					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时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15	其他 职权	对设立 融资租赁公司 审批的 初审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p>1.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银保监发〔2020〕22号）第三十一条“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制定促进本地区融资租赁行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对融资租赁公司实施监督管理,处置融资租赁公司风险。省级地方金融监管部门具体负责对本地区融资租赁公司的监督管理”。</p> <p>2.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关于做好融资租赁企业有关工作的通知（豫金发〔2020〕17号）第三条“（一）内资融资租赁企业业务试点办理程序 2.初审。各级监管部门对材料进行完整性、合规性审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并经省辖市金融局公示无异议的,报省地方金融监管局”。</p>	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	即时办理	否	<p>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即时办理		
					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定；对于不予批准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即时办理		
					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事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项。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序号	职权类别	职权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岗位职责）	办理时限	收费情况	违法责任
16	其他 职权	对设立 商业保 理公司 审批的 初审	信阳市金 融工作局	1.《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加强商业保 理企业监督管理的通知》（银保监办发 〔2019〕205号）。 2.《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做好 商业保理行业有关工作的通知》（豫金发 〔2020〕6号）第三条“（二）初审，各 级监管部门对材料进行完整性、合规性审 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并经省 辖市金融局公示无异议的，报省地方金融 监管局。”	1.受理责任（受理岗）：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 经机关负责人审批，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 受理的依法告知理由；申请材料不齐全的，一次 性告知需补正的材料。	即时 办理	否	行政机关未履行法定职责 或者违法行使职权的，责 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 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 评比先进资格等处理；情 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 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 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 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 任。 行政执法人员未履行 法定职责或者违法行使职 权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 评教育、离岗培训、调离 执法岗位、取消行政执法 资格等处理或者依法给予 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 追究刑事责任。
					2.审查责任（审查岗）：进行材料审查；需要现 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 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 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 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 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即时 办理		
					3.决定责任（决定岗）：机关负责人审批后作出决 定；对于不予批准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 理由。	即时 办理		
					4.事后监管责任（事后监管岗）：加强对准予从 事许可事项活动情况监督检查。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履行的责任事 项。			
<p>服务机构：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咨询电话：0376-6365502 服务地点：信阳市平桥区新五大道11号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p> <p>投诉机构：信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效能监督科 投诉电话：0376-6369789</p>								